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1月2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2月2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B座3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本次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公司确定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为2021年2月2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0年度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和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股票期权的情形，本次激励计划已经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本次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因此，监事会同意以2021年2月2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4名激励对象授予36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7.34

元/份。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2月3日